

附件2

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8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务院《地方志工作条例》和《江苏省实施〈地方志工作条例〉办法》规定，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有关地方志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指导和督查全省地方志工作。

(二) 拟定全省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组织编纂地方志。

(三) 组织整理、出版旧志和其他地情文献。

(四) 收集、保存、统计志书、年鉴和其他地情文献。

(五) 组织开发利用地方志资源。

(六) 组织、指导、推动全省地方志理论研究，培训地方志编纂人员。

(七) 开展地情调查研究，编写地情文献。

(八) 完成省委、省政府和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机关本级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内设秘书处、省志编纂指导处、市县指导处、研究室（信息处）、年鉴工作处、机关党委。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江苏年鉴杂志社和江苏省方志馆两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2018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3家，具体包括：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部门本级、江苏年鉴杂志社、江苏省方志馆。

三、2018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 围绕“做特”地方志工作，为服务江苏发展大局作出了地方志一份独特的贡献。围绕“特”字做文章，加快推进顺应

时代要求、区域特色鲜明、人文气息浓厚的特色专业志书编纂，既贴近了中心、融入了大局，又引领了地方志工作创新发展、转型发展，为服务我省发展大局作出了贡献，也得到了各级领导和社会各界的高度评价。吴政隆省长、樊金龙常务副省长等省领导要求省地方志办公室加强力量，加大对《江苏援藏援疆建设志》编纂工作的业务指导。省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谢润盛在拉萨召开两次座谈会，对编纂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10月31日，省政府在南京召开《江苏援藏援疆建设志》编纂工作推进会，省级各相关部门和市县的分管领导参会，省政府副秘书长王志忠到会讲话，进一步明确下一阶段的目标任务和完成时间节点。省地方志办公室积极牵头组织，研究制定《做好全省地方志系统援藏援疆工作的意见》，会同省发展改革委印发《关于做好〈江苏援藏援疆建设志〉资料征集工作的通知》。今年先后在新疆克州和南京召开编纂业务培训会，在淮安市和江阴市分片召开编纂工作情况交流会，在新疆伊宁市、昭苏县、特克斯县、新源县等地召开座谈会，组织4批6人次赴西藏、新疆受援地开展资料收集和编纂工作。省对口支援西藏拉萨、新疆伊犁州、新疆克州前方指挥部和各有关设区市和有关县（市、区）政府成立领导小组，组建编纂工作机构，制定工作方案，构建工作网络，落实编纂任务。目前，已收集各类资料及图片约500G，形成资料初稿200万字。以《洋河酒志》《双沟酒志》《高沟酒志》《汤沟酒志》为代表的《江苏名酒志》完成终审，准备出版。先后在扬州、淮安、南京召开《中国淮扬菜志》编纂工作会议、篇目大纲研讨会和论证会，多次与省餐饮协会座谈，确定篇目大纲，资料收集工作接近尾声，初稿大部分篇章已成型。《“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盐城抢险救灾暨

灾后重建志》已形成资料长编，年底完成初审。《中国东海水晶志》已提交终审。

（二）围绕“做活”地方志工作，在留住江苏乡愁记忆上作出了应有的努力。用生动鲜活的素材、喜闻乐见的形式，记录整理村庄、城镇变迁历程，既为我省特色小镇和特色田园乡村建设提供历史借鉴，也为乡村振兴提供更多可复制能推广的经验。一是推进江苏名镇名村志编纂。确定69部镇村志为江苏名镇名村志首批入选志书，印发《江苏名镇名村志评审验收办法》，规范审查验收工作。采取一带一观摩学习的形式，加强终审指导，提升编纂质量。无锡《祝陵村志》、南通《城东镇志》《泰宁村志》3部志书完成验收、交付出版。镇江《新坝镇志》、淮安《高沟镇志》、苏州《杨湾村志》《金村村志》、徐州《马庄村志》等15部志书完成终审。二是抓好《江苏历代方志全书》出版工作。全年影印出版扬州府部68册、淮安府部30册、徐州府部42册，共计141种140册。完成2018年度出版任务招标工作，计划出版直隶州（厅）部79种及小志、专志部中的官署厂局志14种，合计旧志93种，成书80册。全年赠送《全书》34995册，积极扩大江苏方志文化影响。三是提升方志馆服务能力。2018年，省方志馆加大图书采购、征集和交换，新增图书20993册，包括《天一阁藏历代方志汇刊》《湖北省图书馆藏稀见方志丛刊》《民国赈灾史料初编》等丛书，与湖南、山东、广西、安徽等22个省级地方志工作机构和有关图书单位建立交换协作关系。江苏数字方志馆新增《中国历史人物传记资源数据库》和《中国古籍影印丛书查询数据库》，收录地方综合年鉴镜像数据861种8440册、新方志2839册，全年网站总点击量10多万人次。再版印刷《江苏掌故》1000册。南京江

北新区化工园国税局、南京太平人寿等多个单位到省方志馆开展主题教育活动。省人大常委会、省委办公厅、省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委员会等领导到省方志馆调研考察，对文化展陈、方志服务、志鉴资源开发利用等给予充分肯定。在首届全国方志馆建设经验交流会、全国方志馆建设工作研讨会暨方志馆业务培训班上，省方志馆就馆藏资源和数字方志馆建设作了经验介绍，得到中指办领导和与会代表的一致好评。

（三）围绕“做优”地方志工作，在志鉴质量提升上取得了新的成果。始终把精品意识贯穿于修志编鉴的全过程，以科学严谨、一丝不苟的态度来推进工作、记载历史，“两全目标”目标扎实推进，精品志鉴不断涌现，在全国地方志系统产生了较大的影响。一是推动“两全目标”任务落实。“两全目标”连续三年被列入省政府十大主要任务百项重点工作考核。今年5月和8月，樊金龙常务副省长两次在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两全目标完成情况季度通报”上作出批示，要求抓好我省志书工作。省地方志办公室印发《关于贯彻落实省领导批示精神确保“两全目标”圆满完成的通报》，对加快修志编鉴进度提出明确要求。召开市县志扫尾工作推进会、全省年鉴全覆盖及编纂进度推进会，深入省志承编单位调研督促，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解决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至目前，60本省志分（专）志中，出版15本，交付出版10本；109部市、县（市、区）志中，出版或交付出版103部；2018卷省市县（市、区）三级综合年鉴全部启动编纂，将实现一年一鉴、公开出版。召开《江苏年鉴》2018卷组稿培训会，要求“缩短出版周期、注重年鉴时效”。江苏年鉴杂志社精心组织，加强协作，优化编纂管理，加快编稿进度，《江苏年鉴》（2018

卷)和《江苏年鉴》(2017卷英文版)已出版。二是打造精品志鉴。始终把精品意识贯穿于修志编鉴的全过程,以科学严谨、一丝不苟的态度来推进工作、记录历史。中国名村志《开弦弓村志》得到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冀祥德秘书长的大力推荐,入选由原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北京市人民政府主办的“书香中国·北京阅读季”第一季社长/总编辑推荐书单,成为全国方志系统入围的第一本志书。《苏州丝绸志》被省政府授予江苏省第十五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三等奖。继《南京年鉴(2017)》《海安年鉴(2017)》后,《扬州年鉴(2018)》被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评为“中国精品年鉴”。举办全省年鉴业务培训班,印发《关于开展省级精品年鉴试点工作的通知》,确定南京市溧水区和栖霞区作为省级精品年鉴试点单位。通报2017年全省综合年鉴优秀类日和条目,组织开展第五届江苏省优秀年鉴初评、复评。在第五届全国地方志优秀成果(年鉴类)评比中,江苏推荐参评的21部年鉴中有18部年鉴获奖,其中《江苏年鉴(2017)》评为省级年鉴的最高等级一等年鉴,《南京年鉴(2017)》等4部年鉴被评为特等年鉴,《盐城年鉴(2017)》等7部被评为一等年鉴,特等和一等数量继续在全国各省区市中保持领先。三是扩大方志文化影响。《江苏地方志》设置“风物览胜”“文化遗珍”“古籍钩玄”“历史探秘”等基本栏目,并开设“城市文脉”“江南味道”“地名溯源”“争鸣”等特色栏目,反映江苏地域文化研究的前沿成果,形成了浓郁特色和鲜明的文化个性,深受广大文史和地情研究爱好者的的好评。积极参加第八届江苏书展和“全民阅读报刊行”活动,充分展示特色亮点。围绕学习贯彻《江苏省地方志工作条例》,编辑出版《江苏地方志》增刊。完成《中国地情报告(2018)》

《中国方志发展报告》《中国年鉴发展报告》《中国地方志年鉴》江苏部分的撰稿任务，组织参加2018上海年鉴国际学术论坛、2018年南京都市圈地方年鉴研讨会，举办全省精品年鉴大纲研讨会。全省有9篇论文入选第二届全国年鉴论坛，数量居全国首位。

（四）围绕“做新”地方志工作，在创新引领方面取得了新突破。大力实施“智慧方志”信息化工程，积极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技术，深入整理、挖掘、分析方志资源，向人民群众提供丰富多彩的省情地情以及个性化服务，以高标准定位，实现高质量发展，地方志元数据标准全国领先，影像志制作全国首创，地方志资源智能检索系统全国一流。一是抓标准制定。在全国地方志系统率先开展地方志数据规范的标准编制工作，《地方志元数据规范》《地方志数字化处理规范》被原省质监局列入2017年第一批地方标准项目计划。今年10月，《地方志著录元数据规范》《地方志数字化处理规范》文本被原省质监局拟批准发布、予以公示，将正式成为江苏省地方标准。二是抓平台建设。开发建设地方志资源智能检索系统，研发地方志专题地理信息系统和年鉴编纂系统，搭建《江苏地方志》期刊投稿平台。在承接原有网站功能，结合现有系统创新特点的基础上，定制开发地情网站，相关工作进入测试验收阶段。三是抓融合发展。“方志江苏”微信订阅号实时发布方志动态，全年推送发布各类信息180期550件。

“风雅江苏”微信公众号全年推送发布各类文章48期220篇。积极推广影像志，讲述鲜活故事，再现真实历史场景。省地方志办公室向省政府建议摄制《江苏援藏援疆建设志》影像志，《中国淮扬菜志》《中国东海水晶志》筹划口述史及影像志制作。

（五）“做强”地方志工作，在依法治志上取得了历史性成

就。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江苏省地方志工作条例》，是我省地方志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式意义的一件大事、盛事，对于江苏地方志事业依法、平稳、健康、有序发展，具有全局性、根本性、战略性的引领作用。一是《江苏省地方志工作条例》正式施行。《江苏省地方志工作条例》立法工作自2016年初开始启动以来，办党组抓住机遇，主动作为，狠抓落实，打破常规“挤”上去，一着不让“跟”上去，开拓创新“干”上去。2017年被省人大常委会和省政府列入立法调研项目，2018年成为正式立法项目。5月初，省政府召开第5次常务会议，专题审议《江苏省地方志工作条例（草案）》。9月21日，《江苏省地方志工作条例》经省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12月1日起正式施行。这是本届人大常委会首次制定、通过的地方性法规，也是全国第八部省级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地方性法规。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娄勤俭，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省委秘书长樊金龙对贯彻实施《条例》作出重要指示和批示。省地方志办公室党组召开党组会专题研究部署宣传解读和贯彻落实工作，印发了关于《条例》系列宣传活动方案的意见。10月25日，在淮安召开全省地方志系统学习贯彻《条例》培训会。11月27日，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在南京召开学习贯彻《条例》座谈会，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许仲梓、省政府副秘书长徐莹出席会议并讲话。全省各级地方志工作机构结合工作实际，主动探索、创新方式，积极推动《条例》贯彻落实。总结江苏地方志立法经验，在全国会议上作了交流。二是统筹协调能力明显增强。省地方志办公室积极主动向省委、省政府汇报工作情况，争取关心支持，在更高层面上推动工作开展。娄勤俭书记、吴政隆省长、樊金龙常务副

省长等省领导多次对地方志有关工作作出指示批示，提出明确要求，积极协调解决困难问题，有力推动了新时代江苏地方志事业发展。按照省委十三届三次全会关于明确高质量发展走在全国前列的专题部署，制定《省地方志办公室关于高质量发展走在全国前列工作方案》。全省地方志系统上下衔接、交流互动，干事创业的气氛逐步高涨，执行的力度和办事的效率有很大提高，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明显成效。常州市地方志办公室组织带领全市地方志系统主动作为、开拓创新，被常州市政府记集体二等功，13个修志编鉴先进单位和8名地方志工作先进个人得到了嘉奖。常州市委汪泉书记调研常州方志馆，对“保护利用历史建筑，建设市级文化平台和窗口”的成功实践，表示肯定和赞赏。连云港市委副书记、代市长方伟主持召开市政府第31次常务会议，专题听取连云港市二轮修志工作情况汇报。《扬州市地方志工作管理办法》经市政府常务会议通过，正式公布施行。三是党的建设不断深化。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开展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及时传达省委办公厅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征求对省委常委会和省政府党组进一步解放思想意见建议的通知，组织全办党员干部认真讨论，形成了高质量的意见建议报送省委、省政府。按照省委要求，组织“推动思想大解放真解放、激励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专题组织生活会，办领导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强化主体责任落实，办党组专题研究机关党建工作，制定下发党建工作要点、党组落实机关党建领导责任清单，进一步明确党组、机关党委、各党支部的具体责任。按照中央和省委要求，认真组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严格按照省委和省级机关工委要求，深入查摆意识形态情况，查找问题，健全制度，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构建意识形态工作大格局。自觉接受驻办纪检组监督指导，不断完善党风廉政制度，逐步健全风险防控机制，研究制定了党组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和2018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办领导与各处室（社、馆）负责人签订2018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三重一大”事项请驻办纪检组全程监督。组织党员干部学习中央纪委、省纪委关于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的通报，严格落实“端午”“国庆”和“中秋”期间紧盯“四风”问题值班、报告和督办制度。将绩效管理作为一项常态化工作抓好、抓实，研究制定2018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分解方案、责任考核方案和机关绩效管理目标规划。根据岗位设置和工作需要，江苏年鉴杂志社和省方志馆今年公开招录2名工作人员，接收安置2名军队转业干部。组织开展有益身心健康的文体活动，组队参加省级机关第三届运动会团体健身跑和拔河比赛，组织职工春游、秋游，申报在职职工特困医疗补助，做好老干部服务保障工作，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全办上下团结协作、和谐共事、努力成事的氛围日益浓厚。

第二部分 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按支出性质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栏 次		3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290.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4.73	一、基本支出	52	2,131.57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二、外交支出	30		二、项目支出	53	1,041.92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四、经营支出	55	43.26
四、经营收入	5	75.23	五、教育支出	33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56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1,713.81			
六、其他收入	7	25.74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23.31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254.0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407.22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13.64			
本年收入合计	24	3,391.20	本年支出合计				57	3,216.7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2.26	结余分配				58	57.7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81.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00.13
总计	28	3,574.60	总计				61	3,574.60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3,391.20	3,290.23			75.23		25.7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86.11	1,840.66			20.55		24.90
20606	社会科学		1,886.11	1,840.66			20.55		24.90
2060601	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1,388.65	1,343.20			20.55		24.90
2060699	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497.46	497.46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30.20	774.67			54.68		0.84
20701	文化		466.85	466.85					
2070104	图书馆		466.85	466.85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363.35	307.82			54.68		0.84
2070499	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		363.35	307.82			54.68		0.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04	254.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54.04	254.04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1	17.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59	117.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04	119.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22	407.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22	407.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84	108.84					
2210202	提租补贴		298.38	298.38					
229	其他支出		13.64	13.64					
22999	其他支出		13.64	13.64					
2299901	其他支出		13.64	13.64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 次	合 计					
			3,216.76	2,131.57	1,041.92		43.26	
201			4.73		4.73			
			4.73		4.73			
			4.73		4.73			
206			1,713.81	1,317.03	386.09		10.69	
			1,713.81	1,317.03	386.09		10.69	
			1,327.72	1,317.03			10.69	
			386.09		386.09			
207			823.31	139.64	651.10		32.57	
			478.57		478.57			
			478.57		478.57			
20704			344.74	139.64	172.52		32.57	
			344.74	139.64	172.52		32.57	
208			254.04	254.04				
			254.04	254.04				
			17.41	17.41				
			117.59	117.59				
			119.04	119.04				
221			407.22	407.22				
			407.22	407.22				
			108.84	108.84				
			298.38	298.38				
229			13.64	13.64				
			13.64	13.64				
			13.64	13.6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90.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73	4.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1,700.86	1,700.86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790.74	790.7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54.04	254.0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07.22	407.22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13.64	13.64	
本年收入合计	24	3,290.23	本年支出合计	54	3,171.23	3,171.23	
	25			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181.1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6	300.13	300.1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181.13	基本支出结转	57	28.43	28.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8	271.70	271.70	
收入总计	30	3,471.36	支出总计	60	3,471.36	3,471.36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计	3,171.23	2,129.31	1,041.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3		4.73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4.73		4.73
2011709		标准化管理		4.73		4.7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700.86	1,314.77	386.09
20606		社会科学		1,700.86	1,314.77	386.09
2060601		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1,314.77	1,314.77	
2060699		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386.09		386.09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790.74	139.64	651.10
20701		文化		478.57		478.57
2070104		图书馆		478.57		478.57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312.16	139.64	172.52
2070499		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		312.16	139.64	172.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04	254.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54.04	254.04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1	17.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59	117.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04	119.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22	407.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22	407.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84	108.84	
2210202		提租补贴		298.38	298.38	
229		其他支出		13.64	13.64	
22999		其他支出		13.64	13.64	
2299901		其他支出		13.64	13.64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	2,129.31	1,942.67	186.6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	1,763.45	1,763.45	
30101	基本工资	3	266.58	266.58	
30102	津贴补贴	4	632.84	632.84	
30103	奖金	5	364.83	364.83	
30107	绩效工资	7	105.50	105.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8	175.68	175.6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	74.41	74.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	3.40	3.4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	130.88	130.88	
30114	医疗费	14	9.32	9.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186.64		186.64
30201	办公费	17	13.45		13.45
30202	印刷费	18	20.28		20.28
30204	手续费	20	0.36		0.36
30205	水费	21			
30206	电费	22	0.30		0.30
30207	邮电费	23	5.06		5.06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	0.06		0.06
30211	差旅费	26	34.09		34.0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7	13.64		13.64
30213	维修(护)费	28	1.11		1.11
30215	会议费	30	2.46		2.46
30216	培训费	31	1.14		1.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	1.50		1.50
30226	劳务费	36	3.12		3.1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	0.60		0.60
30228	工会经费	38	32.59		32.59
30229	福利费	39	2.77		2.7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	7.26		7.2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	45.87		45.8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	0.98		0.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	179.22	179.22	
30301	离休费	45	22.16	22.16	
30302	退休费	46	151.57	151.57	
30305	生活补助	49	1.00	1.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1	0.06	0.06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5	4.43	4.43	
39999	其他支出	8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计	3,171.23	2,129.31	1,041.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2011709	标准化 管理	4.73		4.7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606 社会科学						
		2060601	社会科学研究 机构	1,314.77	1,314.77	
		2060699	其他社会科学 支出	386.09		386.09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01 文化						
		2070104	图书馆	478.57		478.57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2070499	其他新闻出版 广播影视支出	312.16	139.64	172.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 行政单位离退 休	17.41	17.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17.59	117.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119.04	119.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84	108.84	
		2210202	提租补贴	298.38	298.38	
229 其他支出						
22999 其他支出						
		2299901	其他支出	13.64	13.6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合计			1	2,129.31	1,942.67	186.6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	1,763.45	1,763.45	
30101	基本工资			3	266.58	266.58	
30102	津贴补贴			4	632.84	632.84	
30103	奖金			5	364.83	364.83	
30107	绩效工资			7	105.50	105.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8	175.68	175.6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	74.41	74.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	3.40	3.4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	130.88	130.88	
30114	医疗费			14	9.32	9.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186.64		186.64
30201	办公费			17	13.45		13.45
30202	印刷费			18	20.28		20.28
30204	手续费			20	0.36		0.36
30206	电费			22	0.30		0.30
30207	邮电费			23	5.06		5.06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	0.06		0.06
30211	差旅费			26	34.09		34.0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7	13.64		13.64
30213	维修（护）费			28	1.11		1.11
30215	会议费			30	2.46		2.46
30216	培训费			31	1.14		1.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	1.50		1.50
30226	劳务费			36	3.12		3.1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	0.60		0.60
30228	工会经费			38	32.59		32.59
30229	福利费			39	2.77		2.7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	7.26		7.2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	45.87		45.8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	0.98		0.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	179.22	179.22	
30301	离休费			45	22.16	22.16	
30302	退休费			46	151.57	151.57	
30305	生活补助			49	1.00	1.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1	0.06	0.06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5	4.43	4.43	
39999	其他支出			8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22.86	13.64	7.26		7.26	1.96	22.02	27.67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2.0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4.0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4.0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28.0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2.0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召开会议次数(个)	18.00	参加会议人次(人)	556.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8.00	参加培训人次(人)	418.00

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 次								
合 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11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栏 次			1
合 计		1	174.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	174.40
30201	办公费	3	12.03
30202	印刷费	4	20.28
30204	手续费	6	0.05
30206	电费	8	0.30
30207	邮电费	9	4.58
30211	差旅费	12	33.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3	13.64
30213	维修（护）费	14	1.09
30215	会议费	16	2.23
30216	培训费	17	1.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	1.50
30226	劳务费	22	0.46
30228	工会经费	24	27.82
30229	福利费	25	2.3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	7.2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	45.3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	0.95
399	其他支出	33	

采购情况表

公开12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栏次		1	2	3
合 计	1	800.91	800.91	
货物	2	92.30	92.30	
工程	3			
服务	4	708.61	708.61	

第三部分 2018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2018年度收入、支出总计3574.60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6.52万元，增长（减少）0.46%。其中：

（一）收入总计3574.60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3290.23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356.72万元，增长12.16%。主要原因是接收转业干部2名，公积金与租金补贴调整，以及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清算等，形成的正常人员经费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与上年一致。

3. 事业收入0.00万元，与上年一致。

4. 经营收入75.23万元，为江苏年鉴杂志社和江苏省方志馆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减少5.21万元，减少6.48%。主要原因是杂志、年鉴和志书发行减少。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与上年一致。

6. 其他收入25.74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三家单位基本利息和江苏省方志馆房租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14.29万元，增长124.80%。主要原因是江苏省方志馆房租延迟到账增加的当年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2.26万元，为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主要为江苏年鉴杂志社和江苏省方志馆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当年公用经费缺口的资

金。

8. 年初结转和结余 181.13 万元，主要为机关结转的二轮省志编纂经费中《江苏省援藏援疆建设志》财政一次拨付分年使用经费，江苏省方志馆结转旧志整理、利用、研究和出版经费。

(二) 支出总计 3574.60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73 万元，主要用于信息化建设中地方志数据元标准化的支出。信息化建设项目属于一次性投入分年建设项目，上年支出 15.27 万元。

2. 科学技术（类）支出 1713.8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江苏省方志馆基本支出和机关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17.33 万元，减少 6.41 %。主要原因是机关接受2名转业干部增加、因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支出调整科目减少。

3.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823.31 万元，主要用于江苏年鉴杂志社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江苏省方志馆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38.01 万元，减少 23.42 %。主要原因是江苏省方志馆旧志整理项目经费调整 200.00 万元到机关项目经费中。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54.04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干部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59.05 万元，增长 30.28 %。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与职业年金因调整科目增加的支出。

5. 住房保障（类）支出 407.22 万元，主要用于公积金、租金补贴和住房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47.21 万元，增长 56.62 %。主要原因是机关接受2名转业干部、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增加的基本支出。

6. 其他（类）支出 12.38 13.64 万元，主要用于出国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26 万元，增加 10.18 %。主要原因是两个出国

(境)团费用略有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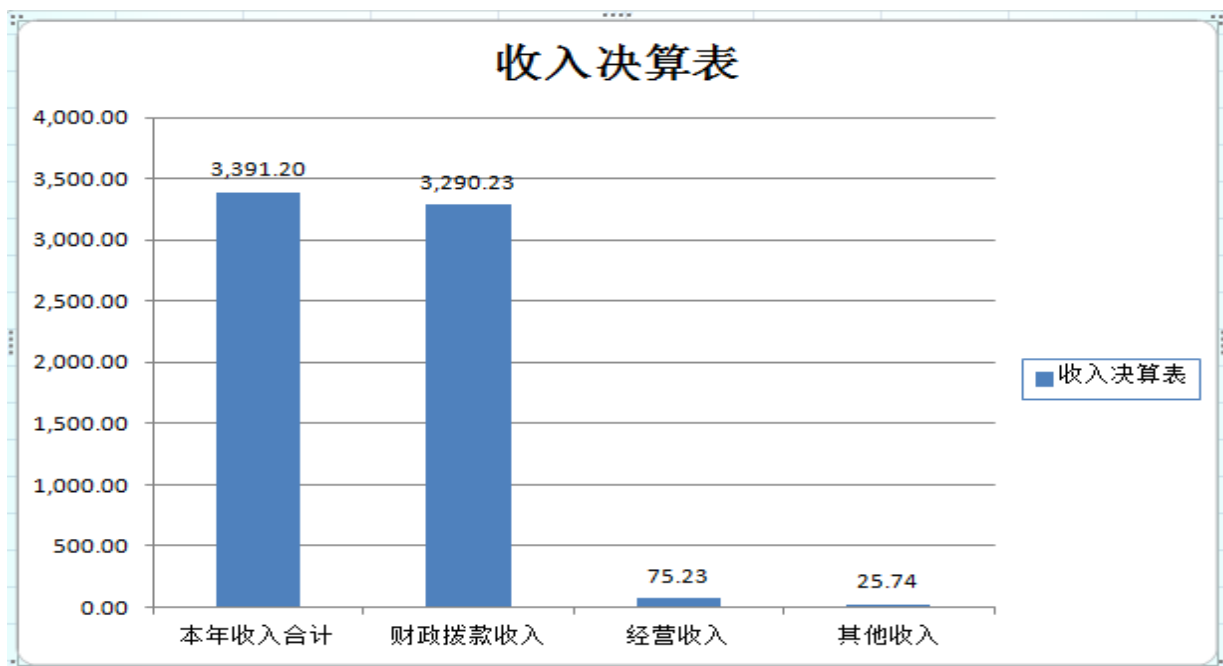
7. 结余分配 57.71 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是江苏年鉴杂志社、江苏省方志馆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和转入事业基金等。与上年相比减少 1.53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8. 年末结转和结余 300.13 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主要为机关本级、江苏年鉴杂志社、江苏省方志馆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经费结转资金，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本年收入合计 3391.2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290.23万元，占 97.02%；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75.23 万元，占 2.22%；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25.74 万元，占 0.7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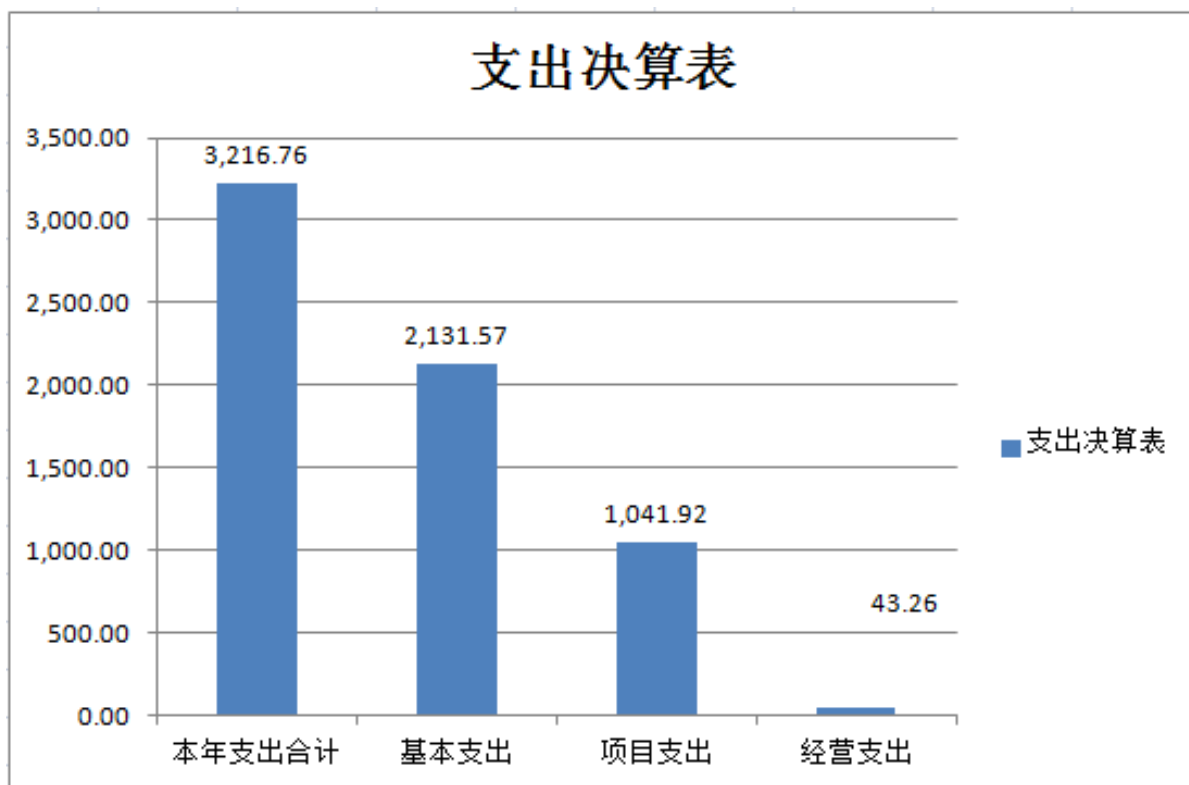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本年支出合计 3216.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31.57 万元，占 66.26%；项目支出 1041.92 万元，占 32.39%；经营支出 43.26 万元，占 1.35%。

图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3471.3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37.85 万元，增长 18.33%。主要原因是接收转业干部2名，公积金与租金补贴调整，以及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清算等，形成的正常人员经费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

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 3171.2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58 %。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4.60 万元，减少 2.90 %。主要原因是信息建设项目当年支出减少。

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699.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71.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49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接收转业干部2名，公积金与租金补贴调整，以及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清算等，形成的正常人员经费增加。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款）标准化管理（项） 上年结转的信息化建设地方志标准数据元省标准化经费4.73万元，当年支出4.73万元。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

社会科学（款）年初预算为 1432.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0.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77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关接收转业干部2名，机关与方志馆公积金与租金补贴调整，以及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清算等，形成的正常人员经费增加。

1. **社会科学研究机构（项）** 支出决算为 1314.77 万元。

2. **其他社会科学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386.09 万元。

（三）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年初预算为 715.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0.74 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110.5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鉴杂志社公积金与租金补贴调整，以及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清算等，形成的正常人员经费增加。

1.文化（款）图书馆（项）支出决算为 478.57 万元。

2.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其他新闻出版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12.16 万元。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年初预算为 178.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4.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5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与租金补贴调整，以及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清算等，形成的正常人员经费增加。

1.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17.41 万元。

2.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7.59 万元。

3.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9.04 万元。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年初预算为 373.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7.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与租金补贴调整，以及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清算等，形成的正常人员经费增加。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08.84

万元。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298.38 万元。

（四）其他支出（类）

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93 %，为两个出国团出国费用。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节约出国经费支出。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29.3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42.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66.58 万元、津贴补贴 632.84 万元、奖金 364.83 万元、绩效工资 105.5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5.6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74.4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0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0.88 万元、医疗费 9.32 万元、离休费 22.16 万元、退休费 151.57 万元、生活补助 1.00 万元、医疗补助 0.06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43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86.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3.45 万元、印刷费 20.28 万元、手续费 0.36 万元、电费 0.30 万元、邮电费 5.06 万元、物业管理费 0.06 万元、差旅费 34.09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13.64 万元、维修（护）费 1.11 万元、会议费 2.46 万元、培训费 1.14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0 万元、劳务费 3.12 万元、委托业务费 0.60 万元、工会经费 32.59 万元、福利费 2.7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6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5.87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98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3171.2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5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94.60万元，减少2.90%。主要原因是信息建设项目当年支出减少。

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699.14万元，支出决算为3171.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4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接收转业干部2名，公积金与租金补贴调整，以及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清算等，形成的正常人员经费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29.31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942.6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66.58万元、津贴补贴632.84万元、奖金364.83万元、绩效工资105.5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75.68万元、职业年金缴费74.4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40万元、住房公积金130.88万元、医疗费9.32万元、离休费22.16万元、退休费151.57万元、生活补助1.00万元、医疗补助0.06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43万元。

（二）公用经费186.6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3.45万元、

印刷费20.28万元、手续费0.36万元、电费0.30万元、邮电费5.06万元、物业管理费0.06万元、差旅费34.09万元、因公出国（境）费13.64万元、维修（护）费1.11万元、会议费2.46万元、培训费1.14万元、公务接待费1.50万元、劳务费3.12万元、委托业务费0.60万元、工会经费32.59万元、福利费2.7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26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5.87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98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3.6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9.68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7.2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1.75 %；公务接待费支出 1.9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57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13.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93 %，比上年决算增加了 1.26 万元，增长了10.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节约开支。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2 个，累计 4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出国机票费、境外住宿费、境外伙食费及杂费开支。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7.26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上年度决算一致。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7.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25 %，比上年决算减少 3.25 万元，降低了30.92%，主要原因为执行相关规定及公车改革节约开支；决算数小于（大于）预算

数的主要原因执行相关规定及公车改革节约开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车辆保险、油料费及维修费用。2018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4辆。

3. 公务接待费 1.96 万元。其中：

(1) 无外事接待支出。

(2)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85 %，比上年决算减少 0.77 万元，降低了 28.21 %，主要原因为因执行相关规定节约开支；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执行相关规定节约开支。国内公务接待主要为接待外省及本省市县本系统内来人等，2018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 28 批次，172 人次。主要为接待外省及本省市县本系统内来人。

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22.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77 %，比上年决算增加了 2.56 万元，增长了 13.16 %，主要原因为因会议费标准提高及参会人数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执行相关规定压缩会议数量及参会人数。2018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8 个，参加会议 556 人次。主要为召开全省地方志系统会议、专家评审会等。

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 27.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63 %，比上年决算减少了 2.86 万元，降低了 9.37 %，主要原因为压缩了参训人员；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缩了相应培训班参训人员。2018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8 个，组织培训 418 人次。主要为培训省志、市县志、综合年鉴和系统内新进人员。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2018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4.40万元，比2017年增加16.01万元，增长10.11%。主要原因是：接收2名转业干部增加的支出。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00.9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2.3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08.6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4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用车1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共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370.98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

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

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